

教育部世界名著譯述委員會主編
包倫娜·涅克爾
金·繆爾·桃爾賽著

家庭生活管理

華岡出版有限公司印行

教育部世界名著譯述委員會主編
包倫娜·涅克爾著
金·繆爾·桃爾賽著

家庭生活管理

華岡出版有限公司印行

家庭生活管理

本書爲美國大專院校
通用之教本，全書包括家
庭生活管理的基礎，治家
所需的時間與精力，家庭
經濟管理，家庭住宅管理
，家庭生活管理其他方面
的，職責共五大篇，計二
十八章。都五十萬言。

Hwakang Series

Management in Family Living

中華民國四十九年九月初版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三版

家庭生活管理

定價：每冊新台幣一百元整

編輯者：教育部世界名著譯述委員會

譯述者：范福雲

出版者：華岡出版有限公司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一〇八二號

發行者：華岡出版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陽明山華岡于正路一號

電話：八六一〇九二三

郵撥：一〇一四二五號帳戶

門市部：台北市農安街三十五號之一

電話：五九四八四五五

印刷者：華岡印刷廠

版權所有・不許翻印

再版原序

本書爲「家庭生活管理」的再版，原書已全部改訂。在內容方面已增加了若干新的資料，並刪除了一些不再需要的題材。在本書第一篇中所討論的「家庭生活管理的基礎」，其內容範圍，較原書更爲廣泛，並增訂了數章有關於管理及其檢討方面的資料。其中關於管理方面的幾章，都是根據在家政方面的工作研究人員，對於家庭管理的看法，以及他們對於管理在家庭生活中的功能與見解而寫成的。時間與精力的管理、家庭經濟管理、家庭食物與衣着管理，以及家庭康樂管理數章的內容，都是近年來研究所得與各有關方面檢討的結果。在討論時間與精力的管理一章中，更着重於某些家事工作方面的簡化。在家庭住宅管理的幾章中，包括對於最近的研究結果、法令的規定，以及在經濟方面的依據，不論在購置新宅、建造住宅，和在經濟處理方面，均已包括無遺。

本書在各方面的改變很多。但對於本書第一版所述的要點，仍然保存——即在研討：（1）家庭生活管理的基礎；（2）關於分析和解決家庭生活中，管理責任問題方法之發展；（3）一個民主家庭對於適應社會生活的個人發展所應擔負的責任。

正像第一版一樣，本書中所列的第一篇「家庭生活管理的基礎」是共同寫成的。家庭經濟管理、食物與衣着管理、家事操作管理，以及家庭康樂管理等章，是由包倫娜·涅克爾（Paulena Nickell）編撰的；至於時間與精力的管理，與家庭住宅管理各章，是由金·繆爾·桃爾賽（Jean Muir Dorsey）所編撰的。

安因斯·杜斯特（Agnes Doster）對於本書原稿曾作詳盡的校閱，並予以極有價值的協助，作者在此特致

謝忱。

家庭生活管理

二

包倫娜·道克爾 (P. N.)

金·修爾·桃爾賽 (J. M. D.)

愛阿華州·安姆斯 (Ames, Iowa)

伊里諾州·烏爾那 (Urbana, Illinois)

家庭生活管理（一）

目次

第一篇 家庭生活管理的基礎

第一章 治家哲學與治家目標·····	一
第二章 家庭生活的演變·····	一五
第三章 家庭生活的職責·····	三四
第四章 家庭生活管理·····	四九
第五章 家庭生活管理者的職務·····	六三
第六章 家庭整理的檢討·····	七八
第二篇 治家所需的時間與精力	
第七章 治家工作中的時間與精力·····	九七

第八章	治家工作所引起的疲勞·····	一二五
第九章	影響使用時間與精力的因素·····	一四二
第十章	時間與精力的使用計劃·····	一五二
第十一章	家事工作的簡化研究·····	一七〇
第十二章	改進工作方法及工作情況——工作簡化·····	一八六
第十三章	改進工作習慣——治家的技巧·····	二一三
第十四章	協助人員及商業性服務機構的使用計劃·····	二二四

家庭生活管理 (三)

目次

第三篇 家庭經濟管理

第十五章 家庭收入管理·····	二三九
第十六章 家庭收入的管理技術·····	二六六
第十七章 借貸與家庭經濟·····	二九九
第十八章 家庭儲蓄與投資·····	三二六
第十九章 家庭人壽保險·····	三四五
第二十章 美國消費者收入的使用與分配·····	三六五

家庭生活管理(三)

目次

第四篇 家庭住宅管理

第二章 家庭生活與住宅.....三九三

第三章 家庭住宅的管理事務.....四一八

第四章 家庭住宅的設計.....四五七

第五章 傢具與設備的選擇.....五〇九

第五篇 家庭生活管理其他方面的職責

第二章 家庭食物管理.....五三五

第三章 家庭衣着管理.....五六三

第四章 家務操作管理.....五八七

第五章 家庭康樂管理.....五九八

附錄.....六二二

第一章 治家哲學與治家目標

世界上自有人類以後，即產生許多不同的生活方式；而這些處理生活的方式，總是隨時隨地在變動。在家庭中，自有男女負責家事操作以來，即各具許多不同的治家哲學，這些治家哲學，也是隨着生活的學識與經驗之充實與增長，而發生變化，增擴其領域。

所謂哲學，實在是指一種生活意識或者是一種生活展望，而這種生活意識或者生活展望的存在，使個人的言行或者團體的行為有所依據。雖然人們並沒有意識到哲學的存在，但每一個正常的人，總是具有他自己的人生哲學的。有些人是從生活問題中獲得經驗，因而形成一種人生哲學；有些人則樂於接受習俗傳統的哲學而生活，另外還有些人是隨波逐流或者是為環境所迫而接受某種人生哲學。因此，每一個家庭的生活哲學，大多數是要看這個家庭中的兩位家庭組織者的性癖、全部的經驗、所受的教育、生活習慣，以及所承受的物質環境與習尚傳統而定。在很多家庭中，這種生活哲學是逐漸的、不知不覺地成長着。

家庭的生活哲學，或者家庭的生活展望，是指導個人以及團體的行為的基本依據；從這種生活哲學，產生治家的目標與家庭生活的目的。有很多目標延伸到遙遠的未來；有些目的則可立即完成。但不論是未來的目標或是眼前的目的，它們總是激發人們的行為，並且能够促進與限制個人以及團體的生活。

治理家庭是人類經驗的一部份，使人們在家庭中獲得與其他個人或其他人員們集體生活的經驗，這和家庭生活經驗是包含着共享家庭的資源，發展個人的品格，並由於共同的工作與經驗而獲得欲望的滿足，並且對於那些組成

家庭的社會背景之社會責任，不獨有所貢獻，且亦實際參加。在一個和睦融樂的家庭中，個人所獲得的生活經驗，往往會形成並且也影響這個人對於社會責任所具有的態度與實行的作風。同時也決定這個人參與社會團體及適應世界潮流的方式，這不論在兒童、青年以及在成年的時候都是如此。

因為每個家庭的生活目標，與達到這種目標的方法，大部份是由家庭生活哲學來決定的，所以我們對於這種哲學的來源與成長，必須有相當的瞭解。

治家哲學的成長

一個人的哲學，是隨着經驗發展而成的，經驗是不能與生活分離的，它們是由許多生活事實組合在一起，編織成生活的基礎。在家庭中，這些經驗促進集成主要的活動興趣，如謀生工作、娛樂興趣、資源管理，以及學校活動等等，由於這些活動集成經驗的主體，因而累集成生活的一種方式。並且從這些經驗中，產生了學識、技巧與生活態度，以指導未來的思想與行動。

人總是應用各種經驗以應付他所遭遇的事物或者意外的處境。由於這些許多次適當或不妥的處理中而產生了各種生活態度，成為指引個人生活的力量。

按湯姆生(Thomson)的說法，「所謂態度，可能係由……遺傳、經驗，以及目前的願望所組成，這是一種意識形成或心理上的準備，對於刺激作出一定的反應。」

蘇世頓(Thurstone)與查夫(Chave)對於行為一詞所下的定義(根據她們所做的態度的測量研究)，是

一個人對於任何事物的傾向與感情，偏見與成見，先入爲主的見解、觀念、畏懼、恐嚇、信念等的總體。

阿爾保 (Allport) 對於態度的看法是：「態度，是由經驗所組成的在心智方面或者在神經方面所作的準備狀態，由於這種狀態而生成有關於個人適應各種情況與事物方面所指引的動向。」

賽立斯保萊 (Salsbury) 在分析態度的時候，認爲態度是一種心智活動的指導因素。並且說，每一種經驗，在本質上都是相互關聯且具有動力性的。他又說，只顧念自己而沒有考慮到相互連帶而生的動力關係，那是不能的事，這種連帶的動力關係，就是我們所認爲的態度。

在個人生活上，每個人都具有其本身所獨特的性格來適應他個人的生活和生活環境。他可能幸福或者不快；對生活感到很有興趣，或者對生活有所不滿；殷切地希望達成某項目標，或者很滿足於盲目地隨波逐流；也有些時候他的態度是表現在這些極端之間的。並且每個人在不同的時間都具有不同的態度，或者表現出一套具有連貫性的態度。當個人成熟時，由經驗中所獲得以及所建立起來的個人態度，常常成爲個人生活的指導依據。

一個家庭在開始組織的時候，便會有兩種生活態度——由兩個家庭組織者的個人態度而來的——存在着。由這兩種態度的結合，往往產生第三種態度，或者稱爲共有的態度。至於雙方的個人態度，大多由於個人過去的經驗，以及其家庭行爲，或者家庭所持有的立場而產生的。至於共有的態度，則爲個人相互結合關係而生成的結果。於是這三種態度就形成了新家庭哲學的開始。

在治家工作中人類的價值

在家庭中，如果每位家長均能具有健全的生活哲學，這不僅使他們能够建立一個美滿的家庭，同時也可以使他們在共同的經驗中，瞭解固有的德性，並且建立他們自己的家庭生活價值。

所謂價值，通常是從人類的興趣與願望中滋長出來。它們是從個人與事物之間的相互作用，或者是個人與個人環境之間所發生的情況而產生的。

派克 (Parker) 在回答這個問題：「在經驗中，什麼是價值因素？」的時候說，「我所給予的回答，最重要的是對於價值一詞是根據其在興趣與願望方面所作的定義，——價值即是滿足，是一種願望的滿足。關於這個定義所引起的最初爭論，是根據一項事實，那就是如果認為在任何所獲得的經驗中均含有價值——任何關於美、享樂、見識，或者愛情方面的經驗——也一定會獲得滿足；如果一個人不知滿足，那麼每一件事也就沒有價值存在了。」

因此，我們現在涉及激發與感應作用。不論由於任何事物或處境所獲得的滿足價值，都是促使個人負責的主要原因，或者如果是二人組成的家庭，也是促使二人共同致力的原因。人類的興趣與相應而生的願望，以及以家庭生活態度的方式所指引去實現的家庭價值問題，都是我們在這裏所要討論的範疇。

價值，在生活上是具有相當意義的。它對於我們日常生活的目的與處境，給予很重要的指導作用。孟福特 (Mumford) 曾經說過，「人的主要目的……是創造價值與保存價值：這是我們文化所具有的全部意義，並且參與共享這種文化，才使個人生活有了光輝的成就。」

由於各種希望，所以每個人設想擬繪所需要的事物，並且基於預定的滿足來判斷這項事物的價值。就整個生活過程而言，我們總是繼續不斷的利用我們的經驗，以及我們的願望，來判斷我們自己或者別人所獲得的事物與成就。

，並且按照我們自己個人的標準來評定所謂好的或者壞的。杜威（Dewey）與塔夫脫（Tufte）曾經指出，「一般講起來，所有的判斷，都是對於某些事物的一種估計、鑑定以及評價而已；並且是按照自己的目的、喜悅以及類似的情況，去評議或辨別一種事物的有利、適用以及合宜與否。」

在我們經常選擇所要追求的事物中，我們所要採取的思維，我們所要實施進行的工作，我們要購置或者自備物品與服務時，我們總是不斷的衡量價值所在。所謂生活，實在是一種不斷的抉擇，不是爲了這個價值，就是爲了選擇另一個。從這種抉擇性的生活——決定與衡量各項事物的效果——而產生了一種個人在價值方面的標準，這種價值標準，由於時間的進展，因而常常根據新的經驗而加以修正與改進。

佛萊威林（Flewelling）認爲所有價值，總歸是屬於人類的，因爲人總是在創造、評定，並且在享受這些價值。他並且以爲所謂價值，總離不開人類的服務情況、福利情形，以及欣賞讚美的事實。

在人們生活的重要職責上，究竟是尋求那些人類的價值呢？

派克（Parker）認爲，對於人類的行爲具有管制作用的，是下列幾項主要的人類的價值與人類的興趣：

愛，這是愛好人羣關係的表示，從廣義的愛情以及愛情的各種形式言，如異性的愛、父母的愛、友愛、種族的愛（個人對自己同種族的愛）、團體的愛（對於某一有組織團體的愛），以及理想上的愛（這種愛是造成潛修苦行之源）。

健康，這是愛好健全身心的表示。

舒適，這是使生活上，儘可能地愉快與適意的愛好表示。

志向，這是在生活上，對於成功與勝利的愛好或者對於成功與勝利的願望。

學識與智慧，這是在各項生活活動上，對於真理的愛好，以及對於真理的應用（由於天賦的與由於學習獲得的）。

技巧或者工作的效能，這是一種愛好事物的有效進行與使用，並且是一種愛好技巧工作的實行。

娛樂，這是一種創造想像活動方面的興趣。

藝術，這是表示對於各種美的表現的愛好。

宗教，這是一種使生活中善良正確的意向與生活目標相互協調的旨趣。

所謂價值，有些可能由於本質內在的價值，有些僅是由於後天具體形成的功利價值。本質內在的價值，是非常重要的，並且是其本身有被欲得的價值而形成的，故其本身即具有存在的價值。藝術是一種對於美的愛好，這是本質內在的價值。男女之愛，或者父子之愛，這都是存在於人羣關係中的美的表現。日落時使人贊美的黃昏，陳列于藝術中心的供人欣賞的藝術品，作為家庭日常生活開始的一桌逗人的早餐，一位衣冠楚楚同站立在門口的妻子道別的丈夫，或者星期假日的下午家人共聚圍坐爐邊一面閱讀一面欣賞聆聽交響樂的演奏，凡此種種，都是生活藝術的表現，也是生活的本質內在的價值。美，以及審美方面的經驗，其本身即具有真實的價值，並且由於這種真實價值的存在，所以才能激發促進在藝術與創造方面的活動與效果。

所謂功利價值，是一種適合於某些需求，並且是為求獲得其他價值的工具。技巧的愛好或者講求工作效能，這些都是功利價值的具體說明，僅是為達到某項目的工具罷了。在我們工業社會中所進行的大量生產程序，就是

一種技巧價值的表現。由於大量生產的結果，使社會上的用品產量增加，成本降低，並且有更多的適用商品，以供更多人羣的需要。這種大量生產的日常需用物品與用具，都是具有功利價值的存在。因為由於這種物品與用具，使我們可以在其他方面獲得價值。由於這種技巧方面的愛好，使我們在促進健康方面、娛樂方面，以及在生活舒適的需求方面，所需的服務與設備方面，得以充份改善並擴展。

有些價值，是同時具有本質內在的價值，與功利方面的價值的。這種價值不但其天生本質是美好的，同時在某些方面，也可作為獲得其他價值的工具，所謂人類的價值——愛情、健康、舒適、志向、學識與智慧、娛樂、藝術、以及宗教——都是具有本質（是因其本身的重要性）與功利兩方面的價值（獲得其他價值的工具）。所有的價值，在指導個人與家庭生活的抉擇行為上，都是具有密切連貫的關係。

在治家方面，管理是屬於一種技巧的價值，顧名思義，這是一種用以獲得其他目標或意向的工具。不過這種工具，是包括家庭中人力與物力的使用，以求滿足家庭與個人生活的願望。對於這些人力與物力的使用，如果能管理有效，那麼可以使生活上所有其他的價值，得以充份實現。

在開始建立一個家庭的時候，在打算成為家庭夫婦的時候，以及打算為父母的時候，這些價值的存在是非常重要的，因為在家庭中，維持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方式，都是由於這些價值存在而決定的。凡是在家庭中，每位家庭成員的生活，與其他家人生活之間的關係，是這樣的密切，所以任何一位家屬所表現的價值，以及所尋求的價值，總是與其他家人的生活有着連帶的關係。為求實現人類的價值，以及共享家庭生活，故在家庭中必須建立一項管理規程。在下面所建議的一些態度，是經分析所得的結果，對於實現家庭日常生活的利益與價值的管制，將大有帮助。

人類的價值——在家庭生活中促進實現價值的態度

要瞭解家庭生活的基礎，是建立在彼此之間的關懷與愛護上。

要瞭解溝通彼此之間的思維、觀念以及希望，是鞏固團體的基礎。

要讚美尊重那些基於公平正直而盡忠職守的行爲。

要瞭解友誼與伴侶，是一個美滿的家庭關係必須具有的主要因素。

要深切瞭解合作精神在一個團體關係裏的重要性。

在家庭裏以及在社會上，對於同情心以及共同的興趣的重要性，要加以重視與讚揚。

愛

認識真實的學識爲實現所有其他價值所必需。

要瞭解個人資力豐富的重要性。

要瞭解在實際處理日常生活情況的時候，需要健全而公正的判斷。

深切地瞭解生活的真意，面對事實的進展，並且要能很機智的解決糾紛。

對於家屬的需求、興趣以及個人性格的不同，須加以瞭解並尊重。

要重視家庭中每一家屬的自然發展與成長的重要性。

要瞭解兒童在成長的時候，對於自由的需要是日漸增加的。

學識與智慧

藝術

對於各式各樣的美，要能體會與欣賞。

欣賞並重視從各種審美經驗中獲得的激勵與滿足。